

用人单位职业卫生技术服务信息公示表

建设单位 (用人单位)	上海嘉定为通电器厂	联系人	王利明
项目名称	上海嘉定为通电器厂职业病 危害现状评价报告	检测类型	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
地址	上海市嘉定区马陆镇澄浏中路 78 号		
项目组人员	陈金明、董志伟、郑平、陈枫、谢梦霞、浦龚炯、刘鹏达		
现场调查 人员	董志伟、谢梦霞	现场调查 时间	2024. 8. 29
现场采样/检 测人员	陈城、吕娟娟	现场采样/ 检测时间	2024. 10. 21-10. 23
建设单位 (用人单位) 陪同人	王利明		
评价结论	<p>用人单位在正常生产运行过程中产生的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有砂轮磨尘、电焊烟尘、锰及其无机化合物、臭氧、氮氧化物、一氧化碳、油雾、电焊弧光、噪声等。</p> <p>打磨操作位、气保焊操作位为用人单位的关键控制点。</p> <p>用人单位总体布局、建筑物内功能布置、设备布局、个体防护、应急救援、辅助用室设置等方面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等规定的要求。</p> <p>用人单位存在的主要问题为：①用人单位打磨操作位未设置局部排风除尘设施，锯床操作位未设置油雾收集净化装置。②用人单位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警示标识设置不全。③用人单位 2021 年、2022 年 2023 年均未开展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④用人单位 2022 年未对产生职业病危害因素的工作场所进行定期检测。用人单位 2021 年、2023 年职业病危害因素定期检测的检测项目不全。⑤用人单位未在本项目可行性论证阶段进行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未在施工前按照职业病防治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标准的要求，进行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在竣工验收前，未开展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以及未组织职业病防护设施验收。⑥用人单位 2022 年未组织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的作业人员进行职业健康检查；用人单位 2021 年、2023 年在岗体检的体检项目部分符合要求。⑦用人单位 2022 年未设置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评价费用和职业健康检查费用。</p>		

由此，建议用人单位落实本评价报告中提出的有关意见、建议和相关补充措施，在职业卫生管理制度建立与落实、工程防护、警示标识的设置、职业健康监护等方面进一步完善，使职业病防治工作逐项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的要求，以切实保护作业人员的身体健康。

现场的图像
影像



注：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技术秘密及个人隐私的信息和法律、法规规定可不予公开的除外。